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席主承销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以下事项和风险: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承诺...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

1、长城证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034,053,67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3、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4、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5、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四、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一)控股股东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二)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 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深圳能源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三)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四)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五)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六)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七)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八)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九)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十)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十一)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十二)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十三)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十四)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十五)其他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能资本就发行人上市后有及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作出如下承诺...